

# 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签字人员的承诺函

上海证券交易所：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升股份”、“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7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申请，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111 号）。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坤元至诚”）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原签字评估师为周韦、杨铭伟，现因评估师周韦工作变动，本次交易的签字评估师拟变更为陈毅然、杨铭伟。

### 一、变更事由

原签字评估师周韦由于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本次交易的签字评估师。经核查，上述变更事由属实。

### 二、签字评估师基本情况

陈毅然：于 2019 年 11 月成为资产评估师，会员编号：43190095，于 2012 年 7 月开始从事资产评估工作，2012 年 7 月开始在坤元至诚执业。

### 三、本所及签字评估师承诺

周韦承诺对此前签署材料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并将一直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所对周韦的承诺进行复核，认为周韦已履行尽职调查义务，并出具专业意见。本所承诺对周韦签署的相关文件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确保

此前出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陈毅然同意承担签字评估师职责，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承诺对周韦、杨铭伟签署的相关文件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对今后签署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所对陈毅然的承诺进行复核，认为陈毅然已履行尽职调查义务，并出具专业意见，且与周韦的结论性意见一致。本所承诺对陈毅然签署的相关文件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确保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同时，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对华升股份本次交易申请构成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申请构成障碍。特此承诺。

特此承诺！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人员的承诺函》之签字盖章页)

评估公司负责人：  
\_\_\_\_\_

胡劲为

变更前签字评估师：  
\_\_\_\_\_

周韦

  
\_\_\_\_\_

杨铭伟

变更后签字评估师：  
\_\_\_\_\_

陈毅然

  
\_\_\_\_\_

杨铭伟



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9日